



Master of Science in International Corporate Governance with Sustainability

國際公司治理（可持續發展）理學碩士



入學要求

(1) 基本入學要求：

- a. 持有認可大學頒授之商業相關或法律範疇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或
- b. 持有非商業範疇之認可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並具備最少三年工作經驗*；或
- c. 具備其他同等資格，例如以下認可機構之專業會員資格：
 - 香港大律師公會 (Hong Kong Bar Association)；
 - 香港律師會 (The Law Society of Hong Kong)；
 - 中國之律師協會 (Law Society or Bar Association in China)；
 - 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ACCA)；
 - 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 (CIMA)；
 - 英國特許公共財務與會計協會 (CIPFA)；
 - 澳洲會計師公會 (CPA Australia)；
 - 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ICAEW)；
 - 愛爾蘭特許會計師協會 (ICAI)；
 - 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協會 (ICAS)；
 - 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 (IPA)；
 - 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 (CICPA)；
 -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CPA)；或
 -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 (HKCGI)；

以及

(2) 英語能力要求：

若申請人之學士學位並非由以英語為授課語言的大學／高等院校頒授，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英語能力要求：

- 托福 (TOEFL)：紙本考試 ≥ 550 分，或網絡考試 ≥ 79 分；或
- 雅思 (IELTS Academic)：總分 ≥ 6.0 ；或
- 大學英語六級考試 (CET-6)： ≥ 430 分；或
- 英語專業四級考試 (TEM-4)： ≥ 70 分。

面試安排

所有申請人均須參加作為入學評選程序一部分之面試，以評估其是否適合入讀本課程。

*特別入學途徑：

持有非商業學科之學士學位但工作經驗不足三年之申請人亦會予以考慮。獲錄取之申請人須於每年九月國際公司治理（可持續發展）理學碩士（MSc-ICGS）課程開學前的一個學期內，完成一項非學分的「商業銜接課程」（Business Bridging Programme, BBP）。BBP 之授課語言為英語，共包含五個科目——經濟學、金融學導論、管理學原理、會計學原理及商業法，每科修讀 18 小時，合共 90 小時。

畢業要求

學生需符合以下畢業要求，方可獲頒國際公司治理（可持續發展）理學碩士學位：

- 須在至少 30 個學分（共 10 個科目）中取得 D 級或以上的成績，當中必須包括所有必修科目。
- 畢業時的累積平均積點（Cumulative GPA）必須達到 2.0 或以上。

課程查詢

☎ (852) 3963 5600

✉ mscicgs@hsu.edu.hk